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54045南投市省府路38號中部辦公室(營建業務)

聯絡人：何翊誠

聯絡電話：049-2352911#323

電子郵件：af6649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49-2352701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608118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60811809.doc)

主旨：有關貴府所報擬訂「土木包工業承攬新北市轄內小型綜合營繕工程造价限額為新臺幣600萬元，其承攬工程之橋樑柱跨距為5公尺以下，建築物高度、建築物地下開挖深度及鋼筋混凝土擋土牆高度之規模範圍」1案，准予核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本部營建署案陳貴府106年7月21日新北府工施字第1061371876號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臺灣省測量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內政部法規委員會、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、內政部營建署中部辦公室(均含附件)

2017-08-15
15:43:05
電子公文
章



1060811809